龙年说龙

王 蒙

龙年说龙，有有识之士的文化爱国主义，也有一知半解或任意忽悠的无根之言。

龙是什么，只需想想生活再翻翻辞书，就会知道：第一，它是中国王权的图腾，是皇家的符号，皇上才是真龙天子，进皇城（犹紫禁城）才是龙驹凤辈，皇上的后人才是龙子龙孙。第二，它是一种传说中的灵异的动物，与麟、凤、龟一起为先民所喜爱。我们所说的龙腾虎跃、龙飞凤舞、笔走龙蛇、卧龙先生都来自这个意思。北海公园的九龙壁则兼具一二种含义。第三，它是一个姓氏。第四，它是风水先生对于山势的形容勾划。第五，它是指一种良马。第六，是星宿名。第七是指水，如将渠首称作龙口。民间还常常把海神称作龙王爷。第八，通宠，是宠字的一种古写法。

这起码排除了两种忽悠，第一，说中国人是龙的传人。传人就是后人、后代、接班人。龙的传人说无任何来由，仅仅出自台湾音乐人侯德健的一首通俗歌曲。他的歌曲带有一定的爱国主义民族主义激情，为大陆受众喜爱。但传人云云，这是通俗歌曲作词者自己的发挥，没有理据的。中国古代有女娲捏泥人说，有盘古开天地说，有孙悟空（是猴，尚不是人，最多是准人）从石头缝里蹦出来说，有些少数民族也有一些仙女受孕、神仙后代之说，此外绝无龙生出人之说。如果国人是龙的传人，那么，一，龙是胎生还是卵生的呢？考虑到它的爬虫的基本形象，应是卵生。难道我们的民族文化中，有龙蛋孵人的故事吗？第二，如果都成了龙的传人，将置祖龙——秦始皇于何地？亿万人都成了龙子龙孙，岂不天下大乱？无怪乎一位老学者对我说，封建中国谁敢说自己是龙的传人？那岂止要杀头，夷其九族也是必然的。

第二种说龙是中华民族的图腾，更是信口开河。即使在故宫，龙是皇帝衣饰或代步工具的装饰性图案，而不是被信仰供奉膜拜的图腾。

通俗歌曲里这样吹一下中国的独有的龙的观念，本无大碍，将通俗歌词当作经典文化吹吹打打则一，显出了我们的文化历史知识的鄙陋。二，我们的通俗文化的声音越来越响亮了，这没有什么不好，但讲知识讲学问讲根据的学者专家们的声音越来越稀薄了。或者是二五眼的专家也被通俗文化成功人士劫持，也跟着不负责任地胡说，那就太令人遗憾了。

在到处强调文化大繁荣大发展的今天，同时还需要弄明白通俗展演造势作秀的文化活动与真正的千百年乃至千万年的文化淘洗与积淀留下的文化经典与文化遗产的区别。例如，天才的导演张艺谋善于创造视觉文化符号，作为电影导演，他完全有权独具匠心地设计组织拍摄，但我们的受众如果信以为真，以为张导的片子上的货色就是中国文化，那就只能怨自己的无知了。当然，除了杜撰与发明一些符号品牌之外，我们也期待大艺术家们能多有一点货真价实的中华文史知识。

顺便说一下，文化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要从头学起，浮躁不得，人云亦云不得，咋呼不得。

书之追尾

黄 裳

过去有一阵子，经常得到赠书，大概都是开某种会的“余兴”，沉甸甸地拎回家，放在书架上，颇为壮观。这大抵都是精装书，不宜阅读，只配站在书架上，以壮观瞻。赠书又多半是“四大名著”，而以《红楼梦》为多。不久，风气转换，听说改送书为送“红包”了。又过了些时，不大出门开会，不知会后“余兴”换了什么花样。

就在面对“中看不中吃”的多种《红楼梦》时，忽发异想，“曹雪芹真是大小许多出版社及红学家的衣食父母”呀，多少出版家靠你的一本书活了下来，并赢利且源源不绝；多少红学家将你的书变换花样，什么“集评”、“程高活字本”、“插画集珍本”……（当然不应包括真正用功的研究著作在内）。着实让这些“涉红”的出版社，从《红楼梦》而赢得的大量利润中取出百分之一、二、三来，集中由专门机构管理，用以纪念曹雪芹，包括像诺贝尔奖似的设立“曹奖”，保证也会年年不停地办下去，资源不虞匮乏，只要中国的读者在。

细细想来，此一设想实在失之过粗也太浅了，聪明的出版家早已悟出此一法门，有如目前当红的语汇“啃老族”一般，啃死人骨头而已。中国是文化古国大国，有取之不尽的“遗骨”，而且愈大愈重则更好。如钦定的“四库全书”者是。那是可以换来巨额资产、高楼广厦的。何物《红楼梦》，又哪里比得！

说到底，以躯体大小、册数多寡论事，还是不怎么妥当，不久前在报纸上读到一则惊心动魄的新闻，全国出版界胡乱印行的新旧小说，自《红楼梦》以下，凡若干种，塞满书店架上者若干种，积压在全国库房中的又若干种。那实在是个惊人的数字，我没有抄下那数字来是可惜的，不过不要紧，报纸俱在，一索可得。追寻祸始，是在跟风。全国出版家看到翻印《红楼梦》的好处，于是一齐上阵，扩而广之，无论什么破滥货旧小说也借机出笼，人多势众，终于酿成如此严重的后果。“跟风”、“追尾”，其实一也，都是致命的病根，都能闯出滔天大祸。刚因动车追尾酿成惨祸而吃惊、汽哀之际，幸存的失去双亲的小伊伊，依旧挂在人们心头，读到全国出版界的惊人新闻，不能不使人沉思。

再回到我曾有过的“玄想”，实在还有不少困难难以解决。如怎样组成一个有实权的管理机构，由谁来操办，怎样监督使之免于异化。能办实事而非成立一座新的衙门……问题实在又多得很。

记起鲁迅晚年写的“我要骗人”。先生在电影院里碰到一位为灾情而募捐的小女学生，天冷，鼻尖都冻红了。因为没有零钱而失望的小女孩失落的神情，与换得零钱终于捐出后她的转为欢喜，连称“你是好人！”写得真实如画，感人至深。鲁迅说，捐出的钱只不过换得小女孩的暂时欢喜，如此而已。至于捐款的命运么，天知道。看了近来慈善机构的许多花絮，更觉得自己的“玄想”终于不过是“空想”而已。

苏格兰情调

乔 剑

结束了两周紧张的采访任务，剩下来的十天便是自由安排在苏格兰首府爱丁堡的独处。人生难得如此清闲，特别是在英国北方，体会异乡异客的滋味真是种奇妙感受。

经历数日街头的闲逛，我学会了通过脚下花岗岩色泽的变化辨别方位。无论是名声显赫的王宫，还是古老的城堡，或是阴森的中世纪的地下城，连同街角的图书馆、琴行乃至小门小脸的儿童博物馆都是我这个孤独者的去处。郊外悠扬的风笛声、明暗交替的草场、亚当.斯密的铜像、圣十字修道院残破的废墟，以及令听者毛骨悚然的鬼故事、酒吧里男侍者的方格裙……构成了此地典型的苏格兰印象派画面，对于我，这是真正意义上的西洋景，和现实生活不搭界到极点。

黄昏时分，借着夕阳的余辉在 Highstreet 大道漫步。进出于街边的小店，在英俊的阿拉伯店主的推荐下，随手买了包当地的 WARKER 牌子的小饼干。浓郁的奶香给人以美好的暗示：是不是可以挑张明信片寄给一位自认为可以理解这种静谧之美的某人呢？我竟然真的用两英镑买了那张用苏格兰绵羊毛装饰的明信片，而当笔尖落下的刹那，丈夫的名字却稳稳地落在了信封上。把明信片投进那个19世纪古老邮筒的瞬间，既庆幸又扫兴——诱惑终于被理智覆盖；而规规矩矩的人生定要与哪怕是些许闪念绝缘吗？

当晚的电子邮件中，我向那位不可能收到明信片的人用“本想寄张明信片给您”轻描淡写地讲述了那个“刹那”，而在以后的回复中，我并没有看到他对此有所回应。之后，礼貌的称呼和繁琐的工作充斥着彼此原本频率并不高的邮件。仿佛一切从未发生或许根本就不存在。

一年后，正月初一的上午，在南京西路办公室的门前，我诧异地看到一件寄自爱丁堡的包裹：一条熟悉的苏格兰方格围巾和一张写着“真不知道该写些什么”的明信片，留言写道：“来爱丁堡出差，见到了你去年电子邮件中所描述的一切。”包裹的真实和它带来的虚幻冲击着我的大脑，加班的事飞到了天外。此时我突然发现自己并非想像的那么可控。我独自走出了办公楼的门，到隔壁的咖啡厅，要了杯摩卡和一盒巧克力临窗坐下。透过咖啡的热气向窗外望去，南京路上如织的人流没有因今天的风雨而有丝毫的减少。我本应是这其中的一分子——自信永远是一个按轨道运转的机器，离经叛道的只会是旁人。此时片刻的俯视和静默竟然澄清了自己须臾反叛思想的存在感。我从精巧的盒子中取出了一颗用暗红色玻璃纸包装的巧克力，吃到嘴里，一股赤霞珠的芬芳浸透了齿颊，瞬间，我突然意识到某种久违的感觉已流入心田——原来我竟然错买了情人节的糖果。我用咖啡杯挡住微笑的嘴唇和得意的下巴，眼睛和大脑则在认真地审视面前的围巾和那张几乎和空白无异的明信片——是温暖的诱惑还是“有那么严重吗？”的嘲笑，真是难辨其谁。此时，口中豪情肆意的葡萄酒已是溢满唇齿致人于微醺佳境，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舌尖又触到一颗绵软而略带微甜的、藏匿于巧克力中央的小樱桃。商人的智慧让消费者叹为观止：巧克力的香甜与来自红葡萄酒的复杂之美所铸就的攻势让人无路可逃！是啊，人生乏味，漫漫寒夜，触碰一下偶尔的温情，证明一下人类独有的且仅仅是虚拟的渴望又有何妨？强大的理论借助波尔多红酒的作用使一盒目的地为爱丁堡的樱桃酒心巧克力终于上路了。

十天以后，我收到的电子邮件里却看到这么一段话：“寄来的酒心巧克力已收到，樱桃心安然无恙，只是酒没能经受时间的拖延不见了踪影，恰似生活中人们试图捕捉的浪漫。这个遗憾也许是对你我的某种暗指。你预约的本月初的访谈可按既定时间进行，我这里没有变化，我会在办公室等你。”

仙乐未如村曲好

圣 野

今天整理旧书柜，发现鲁兵手书的送给苏步青先生的两首七绝。

诗是这样写的：

凌空谁伴我西行　一卷新诗到锦城
斜日牧歌归影渡　平添几许故乡情
云天飞越二千里　心在天台雁荡间
仙乐未如村曲好　牧童吹笛卧牛山

“仙乐未如村曲好/牧童吹笛卧牛山”两句是鲁兵对文艺的看法，透露了他对民间文艺的珍视与激赏。

苏步青和鲁兵都是旧体诗词创作的名家，时有作品集问世。鲁兵这两首诗，亦收入他的《小诗自咏》中，书名由叶圣陶先生写了题签。

哈尔滨的『教堂之旅』

——游历影像

刘 沙

最近热播的电视剧《悬崖》中，多次出现哈尔滨著名的圣·索菲亚教堂。其实哈尔滨有许多教堂，它是中国拥有教堂最多的一个城市。在哈尔滨游历，作一次“教堂之旅”是一次非常不错的感受。

从中央大街朝江北方向走，便能望见圣·索菲亚教堂那气势恢宏的墨绿色大穹顶。教堂始建于1907年3月，最早是沙俄的随军教堂。1934年秋天，正在哈尔滨演出的俄罗斯男低音歌唱家夏里亚宾，看见许多曾经的俄国舞女在乞讨。第二天夏里亚宾便通过圣·索菲亚教堂的尼古拉神父，向生活在哈尔滨的俄国舞女捐了一大笔钱。后来这些舞女们都纷纷来到圣·索菲亚教堂做义工，有几位舞女还冒着生命危险将10多位负伤的中国抗联战士藏在教堂的钟楼里。一位叫娜塔莎的姑娘，因不肯说出实情而被日本人枪杀。

圣·索菲亚教堂如今变成了哈尔滨建筑博物馆，进去需购门票。尽管如此，当我缓缓走进教堂的一瞬间，眼前却依旧是烛光一片……

哈尔滨的“教堂之旅”除了圣·索菲亚教堂外，南岗东大直街是一定要去的，因为在这条街上至少有圣母守护教堂、尼埃拉依基督教堂值得一看。

我是黄昏时分来到圣母守护教堂的，夕阳下的教堂宁静而肃穆。虽然圣母守护教堂没有圣·索菲亚教堂著名，但它的宗教意义却比如今的圣·索菲亚教堂要深刻得多，因为它是中国境内目前仅有的一座有司祭主持的东正教堂。这座始建于1922年的教堂，至今还存有1899年在莫斯科浇铸的重达2600公斤的大钟。每当钟声响起，时间仿佛凝固起来，所有的一切都好似过眼烟云，随风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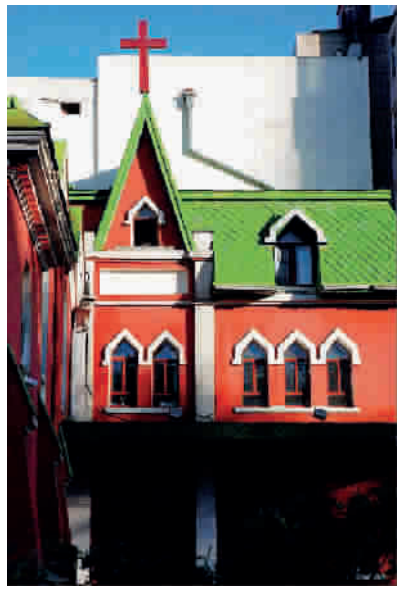

▶格，在哈特式风格中还带有少许解构主义的色彩，尼埃拉依教堂的特点，在于它的建筑风格，不仅有哥特式风 刘 沙 摄

圣母守护教堂隔壁就是著名的尼埃拉依基督教教堂，尼埃拉依教堂最大的看点在于它的建筑风格。不仅有哥特式风格，在哥特式风格中还带有少许解构主义的色彩，所以教堂虽已有百年历史，但建筑风格却在经典中透着时尚和现代气息。

哈尔滨的“教堂之旅”还有一座教堂值得去，它也是历经战火和磨难而耸立百年的伟大建筑，这个教堂就是位于果戈里大街上的圣·阿列克谢耶夫教堂。萧红在她的《呼兰河传》中曾不止一次提起过圣·阿列克谢耶夫教堂，在她的心中，“圣·阿列克谢耶夫教堂是那个战火纷飞的年代里除了文学以外的精神和梦想之地……”

长寿秘诀：3+1

林梅郎

每年12月17日，是我的生日！我叫林梅郎，崇明庙镇合中村人。说起我的长寿秘诀，可谓是“3+1”——除了重要的三点，还有便是融洽的家庭氛围。

首先，我清楚地认识到，百岁老人的体质与七八十岁老人有根本不同，必须区别对待，调整以往习惯。以冷热为例吧，我的卧室既不装空调也不装电扇，我记得2010年夏天连续40摄氏度的高温天里，我在房间里没有电扇，也就是微微出点汗，照样安然度夏。其实我也吃过亏，90多岁时，有一个夏天，我睡午觉的时候打开了床前朝北的窗户，结果受了凉，发起高烧，还住进了医院。从那以后，我就相当注意冷热调节，你看看，现在我的床边就备着一台直径只有10多厘米的迷你电扇，而且只用它吹吹脸，到睡前就关上它。而到入秋了，早晚比较凉，容易感冒，我把夏天睡的竹席换成了草席，还根据气温变化增减衣物，早上、中午、晚上穿的衣服都不一样。

我第二个长寿秘诀就是坚持劳动。我是个闲不住的人，能干的活我都想干，我家门前的自留地是我经常去的地方，有时候去松松土，有时还收收蚕豆，并且一粒粒地把豆打好。孩子们不容易，有时候我还会帮他们烧烧饭。我记得2010年国庆节之前，跟我同住的儿子外出办事，儿媳也正好去玩世博会，我就想到这两人回家肯定会晚，就先开始动手烧饭了，等儿子儿媳回来时，一碗香喷喷的扁豆烧芋艿已经上桌了。家里用的是烧柴灶头和大口铁锅，锅底往往会积起柴灰，我没事的时候就多看看，还会自己“割锅子”，其实很简单的，就是用铲子把柴灰铲除干净。铲灰之后的锅子，烧得又快又省柴。虽然我老了，但是能为儿女们干点活，我真是开心！

我还有一个长寿“贴士”，就是“严防摔跤”。上了寿龄的老人难免骨质疏松，一旦跌倒，极易骨折，卧床不起，引发一连串的不良反应，不仅自己受罪，还给儿子添麻烦。我听说，我们这里原来有一位最长寿的男性，105岁高龄，有一天突降暴雨，他为帮儿子抢收衣服，一不小心摔坏了股骨，两个多月后便辞世而去。我听了之后觉得是个教训，就倍加小心。虽说我不拄拐杖也能走走，但我坚持拄杖行走。尤其是到菜园里面，看到高高低低，不知道地面虚实的时候，我就拿拐杖探探路，做到“脚踏实地、心中有数”。

除了以上三点“秘诀”，我能活到一百岁，最最重要的因素可说是子女孙辈都十分孝道，对我照顾的也特别好。人年纪一大，难免枯燥冷落，晚辈们总是想方设法让我高兴。丈夫去世60多年，大儿子16岁早逝，小儿子陆元彬与儿媳从结婚就一直跟我住一起，天天在一张台子上吃饭，小儿子的子女虽然不在身边，也会常给我打电话，因为相处得好，我从来不用生气，自然就长寿啦！（徐瑞哲 整理）

十日谈

瀛洲寿星话养生

明请读一篇《百岁夫妻携手走过80载》。